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选举曹青杨先生、王晓青女士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曹青杨先生及王晓青女士将与本公司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监事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曹青杨先生、王晓青女士作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任期自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起直至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时为止，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曹青杨先生和王晓青女士简历如下：

曹青杨先生，1963 年 5 月出生，自 2019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自 2011 年 2 月起担任本公司产品开发部总经理。2008 年至 2011 年期间，先后担任本公司天津市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统计工作组组长。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先后担任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局副局长兼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局副局长。曹先生于 2004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王晓青女士，1965年10月出生，自201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自2018年4月起先后担任本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4月期间担任本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纪委书记。2010年至2016年期间，先后担任本公司县域保险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审计部副总经理。2003年至2010年期间，先后担任本公司个险销售部代理人培训处副处长、业务督察处副处长、代理人管理处处长、综合开拓处高级经理，北京市分公司营业五部副总经理。王女士于1988年毕业于南京通信工程学院无线电通信工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5日